

世界禁书文库

SHIJIEJINSHUBAIBU
世界禁书百部

寂寞的井
(上)

远方出版社

世界禁书文库

寂寞的井

(上)

[英] 扎德克利夫·霍尔 著
张永曾 译

第一卷

第一章

距离塞文河河畔阿普顿并不遥远之处，就在阿普顿与莫尔文山之间坐落着一座布兰姆里的戈登家族的别墅。那里森林苍翠繁茂，农舍错落有致，篱垣界断整齐，水源回环通畅丰富。谈到河水，有一道溪流恰到好处，一分为二，恰恰充盈了那一带的两个大湖。

那幢房子是乔治式的红砖房，靠近屋顶处，窗户的轮廓显现好看的圆弧形。这座房子恰到好地雄伟壮观，恰如其分地矜持沉稳，安闲凝重而又不呆板拙笨，对于那些了解它的精神风貌的人来说，它那种略显旷世独存的神态，更增添了它作为家园的价值。它的确酷似某些纯洁可爱的女人，虽已是美人迟暮，属于过去了的一代，可是其年轻时的美貌，热情的想象，当年要赢得其芳心是难上加难，而一旦心有所属，她们就恪守妇道，从一而终。这些女人正在纷纷谢世，可是她们的家宅犹存，而莫顿就是这样一所家宅。

安娜·戈登夫人芳龄刚过二十就成为莫顿大厦的新娘。也

只有爱尔兰的女人才能像她那样明艳动人，她的举止带有安详自得的神态，她那明眸露出热烈期望的光芒，她浑身透着美好前程的气息——这是一位不可挑剔的女人的原型，造物的上帝一直把她作为善的化身。菲利浦爵士在遥远的克莱尔郡遇上了她——安娜·莫洛，这位身材苗条的童贞少女，纯朴素洁得无有任何人或事物可以超越，而他就带着满腹惆怅投入她的怀抱，有如倦鸟归巢——而且确实有过这样一只倦鸟，她告诉他，曾经飞到她身上，躲避暴风雨的侵袭。

菲利浦爵士身材魁梧，而且容貌英俊，可是体现他魅力之处倒是不在于容貌，而是在某些机警的表情，这是一种宽容忍让的表情，甚至给人一种尊贵的感受；还有，在那双深陷的淡褐色眼睛里还流露出来带点儿忧郁却又豪侠大度的神情。他那坚实的下巴颈上有一道浅浅的凹窝。宽阔的前额显出他智力过人，头发带点儿红褐色，他那鼻孔很大的鼻子暗示他脾气并不十分柔和，可是他的嘴唇棱角分明，而且显得又敏感又热烈——这些都说明他是个十足的梦想家与好情人。

他们结婚的时候他二十九岁，已经有过不少拈花惹草的风流韵事，可是安娜纯洁真诚的天性使她对他深信不疑。她的监护人本来并不喜欢他，不赞成他们的相互选择，可是最后她还是自行其是了。而事情的结果却是，她的选择被证明一直是美满的，因为很少有两个人像他们爱得这么深；他们的爱情弥久而坚；因为他们成熟了，他们的爱情也跟着他们成熟了。

菲利浦爵士的妻子在他们结婚十年左右怀孕了。菲利浦在这以前从来没有意识到一个儿子对他生命的意义。直到这时候他才懂得，这意味着完成一桩天职，他们俩一直在等待的一桩天职。她告诉他这件事的时候，他找不到言词来表达自己的情

寂寞的井

绪，只能扭头伏在她肩上哭泣。他脑子里从来没有闪过安娜可能给他生个女儿的念头；他总是只把她看作几个儿子的母亲，那是她郑重的告诫也无济于事。他给那个还没出世的婴儿取了个男孩的名字斯蒂芬，因为他尊敬那位圣者的勇气。他天生不是一个虔信宗教的人，也许是他身上有太多的书生气，他每日对《圣经》习不缀卷是因为被它作为优美的文学作品而存在的价值而打动，并且斯蒂芬常常这样讨论他们这个孩子的前途：“我想，我要把斯蒂芬送到哈罗公学去上学。”或者“我愿意送斯蒂芬到海外去深造，这可以让一个人视野更加开阔、人生更加明朗。”

老听他这么说，安娜也越来越相信了。他笃定无疑的态度打消了她那似有或无的担心，于是她也想见到自己和这个小斯蒂芬在育儿室里，在花园里，在清香扑鼻的草场上玩乐。“你看他那可爱的小伙子的模样，”她想到庄园里她那些农民常常会用驯顺的爱尔兰语调这么说：“你看他眼睛里的那点点星光，还有他心里雄狮般的勇猛！”

当感觉到婴儿在腹内的躁动时，她常常这样想，他踢得这样猛，因为这是一个雄健的男孩；于是她内心因为拥有无比的勇气而变得豁然开朗，因为她要生的是个男孩。她常常坐在那儿，膝头摊着针线活儿，遥望着绵延的塞文河谷的群山构成的漫长地平线。她常常坐在一棵古老的雪杉下她喜爱的那个座位上，凝视欣赏莫尔文山的美景，那些隆起的山峦好像增添了新的意义。它们都像正孕育着出类拔萃的儿子的母亲：乳房高耸、勇气十足，浑身青春焕发。在整个夏天的那些月份里，她就这样坐在那儿遥望群山，菲利浦爵士也常常陪她坐着——他们常常手握手坐着。因为她满心怀着感谢上天恩赐，所以对穷

人慷慨施舍。菲利浦爵士也开始常去教堂了，这在从前是很少有的事。教区牧师也常来赴宴，即将临盆之时，许多家庭主妇前来拜访，给安娜提供了各种有用的意见。

但是，“谋事在人，成事在天”，在圣诞节前夕，事情却这样发生了，安娜·戈登生了一个女儿，一个屁股窄、肩膀宽、小蝌蚪似的婴儿，哭啊叫啊的折腾了三个小时，一刻不停地大哭大叫，好像对自己降生到这个世界上来感到痛恨不已。

二

安娜·戈登把婴儿抱到胸前，给她喂奶，但是她一点也高兴不起来，因为她丈夫这么久的等待是指望得到一个儿子。菲利浦爵士看到她那么悲伤，就隐藏起了自己的懊丧，他爱抚着这个婴儿，仔细查看那些手指头。

“你看这手呀！”他说，“怎么十个手指头上都长出指甲来了呀，多么漂亮的小小的粉红的指甲呀！”

安娜也擦干了眼泪，拥抱这个婴儿，亲她的小手。

菲利浦坚持要给这孩子取名为斯蒂芬，不仅这样，还要用这个名字给她洗礼命名。“我们叫她斯蒂芬叫了那么久，”他告诉安娜，“我真弄不懂，为什么我们不继续……”

安娜感到疑惑，可是菲利浦爵士主意已定，他有时心血来潮谁也阻拦不了。

教区牧师说，这有点不大正常，为了把菲利浦爵士的想法缓和一下，就建议再加几个女性化的字眼。这孩子就在村上教堂受洗礼，命名为斯蒂芬·玛丽·奥莉维亚·格特鲁德——她茁壮成长，外表上强壮有力。等她头发长起来了，看得出是红褐色的，和她父亲的一样。她下巴颊上也有一道浅浅的凹窝，但

这 窝 鸡 —————

很细小，初看起来就像一道阴影似的；过了不久，等她像小猫小狗还有其它的小动物那样，眼睛里的蓝色褪掉了，安娜看出来，她那双眼睛慢慢变成了淡褐色——并且，那种眼神和他爸爸一样。总的看来，她是个正常生长的婴儿，因为，毫无疑问，她体格健壮，除了初生时候那头一阵大哭大叫的抗议，几乎没有哭叫过。

在莫顿有个孩子是叫人高兴的，那幢房子也充满欢快气息了，孩子现在长得很快，开始学走路了，歪歪斜斜地东摇西晃，要不就在地上爬来爬去，地板反正早已习惯了孩子们这样走路。菲利浦爵士常常在打猎归来时，还来不及脱下靴子，就浑身泥土地冲进婴儿房，手脚着地趴在地上，让斯蒂芬爬到他的背上。这时候菲利浦就假装喝醉了酒似的，又蹦又跳，乱尥蹶子，弄得斯蒂芬只好紧紧抓住他的头发，或者他的领子，然后用她那双厉害于她的年龄阶段的小拳头狠命揍他。安娜让这种希奇古怪的吵闹吸引过来，看见他们这种模样，就会为地毯上的泥土而抱怨。

她常会说：“得了，菲利浦，得了，斯蒂芬，别再闹了！该吃茶点了。”好像他们俩都是孩子。于是菲利浦爵士就会伸手到背后抓住斯蒂芬，把她抱下来，然后亲亲斯蒂芬的母亲。

三

他们盼望的那个儿子迟迟不来；直到斯蒂芬七岁了，安娜和菲利浦爵士的儿子也未降生。安娜也没有再生一个女儿。因此斯蒂芬就独自在鸡窝里称雄了。但是独生子女是不是值得羡慕这值得怀疑，因为没有一个同类的伙伴可以信任，也就只能信任自己。谁也不能说，一个七岁的孩子，心里就会为一些难

以释怀的严重问题而苦恼，然而，她已经开始摸索，可能已经在为一阵阵小小不顺心的事情烦恼，或许已经在奋力搏斗想抓住生活——抓住周围环境中有限的生活。七岁的孩子也有自己那原始的爱与恨，然而这微型的爱与恨日益扩大并且极其令人心烦。甚至有时斯蒂芬还会常常感到一种影影绰绰的挫折感，尽管她还不会用语言表达，然而，为了抗拒这种感觉，她有时会大耍意性，脾气大发，在一些通常让她觉得扫兴的鸡毛蒜皮的生活琐事上发作一通，于是刚一感到别人稍有违拗的迹象，她就会顿足而号啕。这样爆发一通之后，她就会觉得痛快多了，会觉得驯顺听话也并没有什么困难。她用那种模模糊糊的孩子气的方式对生活迎头反击，这样的方式能让她恢复自尊。

安娜有时会让人把她这个蛮不讲理的孩子找来，会对她说：“斯蒂芬，小宝贝儿，妈妈不会真的不高兴——告诉妈妈，什么事儿让你这样生气，妈妈会答应，你要是说了，妈妈会尽力谅解的……”

她的话固然温和亲切，但是她的眼神却装不来假，她抚摸着斯蒂芬，那手是努力想要爱抚，斯蒂芬也感觉到这种努力，但是那手同时也是迟疑而不情愿的。斯蒂芬抬起头来注视着那张平静而且可爱的脸，心里会忽然间悔意大发，一时间深深地感觉到自己的缺点，她很想对母亲和盘说出自己的心中所想，可是却站在那儿，张口结舌，一个字也说不出来。因为这两个人莫名其妙地彼此感到羞怯——像她们这种存在于母女之间的羞怯，简直到了罕世少有的程度。安娜感觉到了这一点，而且透过她那个尽管年纪很小的斯蒂芬，越来越意识到这一点；她们本来应该亲密无间，实际上却始终疏远。

斯蒂芬对于美是十分敏感的，她母亲的容貌在她心里唤起

寂寞的井

了一种几乎等于崇拜的感情，她隐约间有一种想要表达这种感情的渴望。但是，安娜极其严肃地审视着自己的女儿，看到她头上丰厚的褐色头发以及和她父亲如出一辙的那对果敢的浅褐色眼睛——孩子的整个表情和风貌也确实如此——心里不禁充满了突然而起的某种几乎是怒火一般的敌意。

她常常在夜里醒来，思考这件事情，带着悔恨的心情对自己责问，责怪自己心肠冷酷，是个不近人情的母亲。有时她想起这个还不会巧言令色的斯蒂芬，就慢慢流下伤心的眼泪。

这时她又会想到，“父女俩如此相肖，我应当感到骄傲呀，看到这一点，我应该幸福和高兴呀！”但是，就在这时那种几乎是怒火的敌意又潮水般生出。

安娜简直是疯狂了，女儿和丈夫的这种酷似对她简直是一种折磨与羞辱——好像这个可怜的、天真无邪、年仅七岁的斯蒂芬在一定角度上是对菲利浦爵士的一种歪曲；是一种大为逊色、毫不足取、遭到阉割的复制品。——然而她又明明知道，这个孩子是俊美的。并且现在有许多时候，这孩子的柔软肌肉几乎让她感到讨厌了。她痛恨斯蒂芬走路时或站着不动时的姿态。痛恨她那种大大落落的样子，那种粗鲁而失之优雅的动作，那种她难以言说的别扭劲儿。这时母亲的心思溜回过去的时日了。那时这个小东西紧紧贴在她的怀里，用自己的软弱无力来逼着她非爱她不可；一想到这里，她双眼又饱含泪水，因为她来自那个母亲都为孩子忠诚献身的种族。这件事偷偷侵袭她的意识，正如敌人暗地里袭来一样——它缓缓地袭来，阴险狠毒，致人死命；随着斯蒂芬的茁壮成长，它也随之而浮现，在某种意义上说，长成了斯蒂芬的一部分。

安娜·戈登在床上辗转反侧，祈求得到开导和启示，祈求

世界禁书文库 SHI JIE JIN SHU WEN KU

永远不要让她丈夫了解到她对他孩子的这种感情。他对她从过去到现在一直都了如指掌；在这整个世界上，她除了这个极其不近人情、极其荒诞不经的非仁非义之想而外，没有其他任何隐私，而她的意志又没有比它更强大的力量去焚毁这种想法。然而菲利浦爵士爱斯蒂芬，把她当做偶像崇拜；几乎就像他凭直感察觉到，她的女儿正在暗中受到欺骗，承受着不该受之负荷。他从来不曾对他妻子讲过这些，可是她把这些统统看在眼里，同时越来越肯定，他对孩子的爱当中包含着一种非常近似怜悯的成份。

第二章

就在这个时候，斯蒂芬第一次清楚地感受到自己是多么迫切地需要爱。她敬慕她父亲，但那不同于此；他是她自己的一部分，他永远都在那儿，她无法想象，世界上可以没有他——但是女仆柯汀丝就不同了。柯汀丝是一个表现一般的仆人，也许有一天她还可能被提升。而且她又长着红润的脸蛋儿、厚实的嘴唇、饱满的胸脯，对于一个二十岁的年轻姑娘来说，的确可说是发育相当良好了，并且她的那双蓝眼睛出奇的亮，特别引人注意，是一对非常漂亮、喜欢盘根究底的眼睛。斯蒂芬毫不在意地从扫扫楼道的柯汀丝旁走过已有两年了，可是有一天早晨，那是斯蒂芬刚满七岁的时候，柯汀丝抬起头来，突然笑了笑，于是斯蒂芬立刻明白了，她爱她——真是个令人吃惊的意外发现！

柯汀丝殷勤有礼地说：“早上好，斯蒂芬小姐。”

她一向总是说：“早上好，斯蒂芬小姐。”可是这一次听起来却很有诱惑力——而且是如此之强！斯蒂芬于是想摸摸她，她有点儿迟疑地伸出手来，触到她的袖子。

柯汀丝把这只手拿起来看了一眼，“啊，天哪！”她大叫一声，“手指甲多脏呀！”伸出这些指甲的这姑娘一听这话，懊恼得脸蛋儿刷地一下变得通红，马上冲上楼去修理指甲。

“快把剪刀放下来，斯蒂芬小姐！”这时候在忙着收拾浴室

的保姆，专横地命令。

但是斯蒂芬毫不理睬，回答道：“我在把指甲弄干净，因为柯汀丝不喜欢我的指甲——她说它们太脏了。”

“真无礼！”保姆十分恼火，骂了一句，“让她照顾好自己的事情去吧，谢谢她啦！”

冰安太太终于从斯蒂芬手里拿到了那把修指甲用的大剪刀，她立刻去找那个冒犯小姐的仆人，她可不容许别人触犯她的地位。她在顶层楼梯口找到还在打扫的柯汀丝，张口就骂她：“干自己的活，别管闲事。”她这样教训她，彻头彻尾地把她数落了一通，不到五分钟就把她一生中所有的过失都抖搂出来，简直可以叫这个中不溜丢再也别想升级了。

斯蒂芬静静地站在育儿室的门口。她可以感觉到她的心在胸腔中怦怦猛跳，充满了愤怒和对柯汀丝的同情。这个女仆这时跪在那儿不敢作声，手中的刷子停下来了，微张着嘴巴，眼神相当的恐惧。过了好长时间她终于讲话了，声音显得谦卑胆怯。她生性软弱怯懦，而那个保姆伶牙俐齿，这在家里已是人尽皆知的资料。

柯汀丝当时说：“干涉你的孩子？啊，没有，冰安太太，绝对没有！俺希望，俺想，俺是单懂得俺的职分，——是斯蒂芬小姐自己朝俺伸出那脏指甲来着；她说：‘柯汀丝，你看，我的指甲不是脏透了吗？’俺这才说，‘斯蒂芬小姐，这事你得问你阿姨呀。’难道这像是俺干涉你的工作吗？俺可不是那种人呀，冰安太太。”

啊，柯汀丝，柯汀丝，亏你有那么漂亮的蓝眼睛，那么可爱动人的微笑！斯蒂芬因为极度的惊异而睁大了眼睛，接着希望幻灭的泪水流了出来，因为柯汀丝撒谎，这种不正当的行

校 案 的 手

为，比起她胆小怕事还要糟糕得多——可是这种不正当的行为又让她和柯汀丝靠近了。因为她尽管瞧不起她，可还是爱她。

斯蒂芬在这天剩下的时间一直不高不兴地盘算着柯汀丝的这个缺点，可是整个这一天她都想要柯汀丝，每逢她看到柯汀丝时，她总是不能控制地微笑，怎么也没有充分的勇气来皱起眉头，对她表示自己出自本能的轻蔑。而柯汀丝呢，如果保姆没朝她看，也会微笑，而且还会举起她那肥胖的红手指，指指那些指甲，对越走越远的保姆的身影做个鬼脸。斯蒂芬看到她这样，心里很不愉快，还很难为情，不是为自己，而是为柯汀丝；同时这种感觉越来越明显，以至于一想到柯汀丝，斯蒂芬就感到脊背发麻。

柯汀丝那天后半晌摆放茶点的时候，斯蒂芬找到机会让她一个人留下。“柯汀丝，”她小声说，“你撒谎——我可从来没有要你看我的脏指甲！”

“当然没！”柯汀丝说话吞吞吐吐，“可是俺总得说点啥呀——你没往心里去吧，斯蒂芬小姐，对不对？”就在斯蒂芬不褒不贬地朝她望去的时候，柯汀丝突然弯下身来亲了她一下。

斯蒂芬站在那儿，高兴得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她所有的疑虑都不存在了。在那个时刻，她除了美和柯汀丝以外，什么也不知道，而这两个又合成了一个，这一个就是斯蒂芬——可是又不是斯蒂芬，而是一种说不出的大得多的东西，一个七岁孩子可想而知不出什么词来称呼它。

保姆嘟嘟囔囔地走过来了，“得了，快着点，斯蒂芬小姐！别那么傻冒地呆在那儿！去洗洗脸，洗洗手，再来用茶点——就这么一件事，我得告诉你多少次呀？”

“我不知道……”斯蒂芬小声咕噜着。她是真的不知道，

在那一会，她确实想不起这些无足轻重的事情。

二

从那以后，斯蒂芬的世界焕然一新，她围着柯汀丝这条轴线转。那是一个时时刻刻充满激动人心的冒险，充满得意之感、赏心乐事以及不可思议的愁烦的世界，同时又是一个美妙绝伦的胜地，斯蒂芬猛冲进去，到处扑腾，就像一只扑火的飞蛾。时间一天天翻飞而过，宛如一个秋千——一会儿高高荡起掠过树梢，一会儿又坠落地下，可是却很少在半空停留。而斯蒂芬也和时日一起飞渡，紧紧抓住秋千，每天早晨一醒就满怀隐隐约约的兴奋激动——平时，这种激动只有在过生日和圣诞节以及到莫尔文去看童话剧时才有。她常常一睁开眼睛就跳下床来，还睡意朦胧，根本不清楚这高兴的源头是什么；然后才恢复记忆——她知道，她在这一天真的要看见柯汀丝了。想到这一点就会让她洗澡的时候弄得水花四溅，穿衣服的时候，急得把纽扣都扯掉了，刷指甲的时候那样狠命用力，把手指头都刷疼了。

她上课的时候开始变得漫不经心，常常嘴里咬着铅笔，眼睛望着窗外，甚至根本就神游四方，而只是盼着柯汀丝的脚步声。保姆抽打她的手，罚她站墙角，不让她吃果酱，可是这都丝毫不见起色；因为斯蒂芬只是笑笑，把自己的秘密保守得更严——为柯汀丝挨罚也值得。

她越来越躁动不安，甚至保姆高声朗诵的时候也没法让她安安静静地坐着。有一段时间，她非常喜欢听人朗读，特别是诵读全是英雄人物的故事书；可是现在，这些故事强烈地激发了她的雄心，她一心一意想象自己也是一位大英雄。她，斯蒂

寂寞的井

芬，现在渴望成为威廉·退尔，或者纳尔森，或者整个巴拉克拉瓦冲锋战中的勇士；这就激发她在育儿室的碎布袋里东翻西找，在猜谜哑剧中用过的衣服堆里搜搜检检，装模作样又吵吵嚷嚷，装腔作势还趾高气扬，而且朝着镜子照个不停。这时候育儿室看起来像是遭到了地震与肆虐，椅子上和地板上到处堆着斯蒂芬找出又丢弃的零七八碎的东西，所以有段时期到处是一团糟。一旦打扮完毕，她就雄赳赳地走了出去，不顾一切地把保姆扔在一边，经常总是去寻找柯汀丝，而这个女仆可能早就溜到地下室去了。

柯汀丝有时特意逗弄斯蒂芬，她会大叫一声“哎呀，你看起来真棒！”然后就对厨娘说，“快看看呀，威尔森太太！斯蒂芬小姐是不是活像个男孩儿？俺相信她就是个男孩儿，她长得是他们那种肩膀，他们那种可笑的又粗又笨的腿！”

这时候斯蒂芬总是很认真地说：“是的，我的确是个男孩儿。我就是小纳尔森，而且我要说：‘有什么可怕的？’你知道，柯汀丝，我一定是个男孩儿，因为我觉得我完全和男孩儿一样，我觉得就和楼上那幅画上年轻的纳尔森一模一样。”

柯汀丝会大笑，威尔森太太也一样。等斯蒂芬走了，她们俩就议论起来。柯汀丝说：“这个娃娃真是不可思议，老是把自己打扮起来演戏——真是好玩。”

可是威尔森太太却不以为然，“我可不赞成这种胡闹，这和一个年轻小姐的身份不相称。斯蒂芬小姐和其他那些年轻小姐不太一样——她一点儿也没有她们那种可爱的样儿——真可惜！”

然而，有些时候，柯汀丝看到斯蒂芬白费力气地装扮纳尔森又好像很不高兴。“好了，别缠着俺了，小姐，俺要干活

呢！”要不就说，“你去让保姆看吧——是的，俺知道你是个男孩儿，可俺还有活儿要接着干呀，你走开吧。”

斯蒂芬只好溜回楼上去，完全失去了动力，感到说不出来的不痛快，随后就变得心虚卑怯，把她那么喜爱的那些服饰扯下来，换上她厌恶的衣着。可是她是多么痛恨那些软塌塌的衣服和腰带上的装饰品，丝绸饰带、珊瑚串珠和网眼长袜呀！穿上马裤她就觉得两条腿自由舒服；她也喜欢有口袋的衣服，可是这些对女孩子都是不允许的——至少不让有那些真正合用的口袋。她觉得育儿室也不顺眼，因为柯汀丝怠慢拒绝了她，因为她感到什么都不对劲儿，因为她非常渴望当个真正的什么人物，而不仅是斯蒂芬假扮成的纳尔森。她一阵怒气上升，走到橱柜那儿，扔出那些玩具娃娃，对她们横加折磨。她一向不喜欢这些呆头傻脑的东西，可是每逢圣诞节和生日，她们还是源源而来。

讨厌，讨厌，讨厌，她一面抱怨，一面敲打她们那些痛痒无觉的脸。

有一天柯汀丝比平常更不高兴，接着好像突然满心悔恨的样子：“这都因为俺的膝盖骨囊炎，”她向斯蒂芬透露，“这不是因为你，亲爱的，是俺的膝盖骨囊炎。”

“严重吗？”孩子问她，觉得很害怕。

出于她那阶级的本性，柯汀丝说：“可能——可能要做不可怕的手术。俺可不想做啥手术。”

“怎么回事呀？”斯蒂芬问。

“天，他们会给俺一刀，”柯汀丝带着哭腔：“他们会给我一刀，放出水来。”

“啊，柯汀丝！什么水呀？”



0384415

“俺膝盖里的水呀

……以后，你就会知道了，斯

蒂芬小姐。”

那间宽大舒适的夜间育儿室里，就她们两人呆着，河汀丝开始一瘸一拐地铺床，这是一次难得而美妙的机会，因为保姆寄信去了，斯蒂芬可以和她崇拜的女神不受任何打扰地聊天儿。河汀丝把那粗糙的毛袜卷下来，让她看腿上那有病的部位；那地方斑点满布，肿得老高，非常难看，斯蒂芬用手指一碰，立刻焦急地涌出泪水。

“你瞧！”柯汀丝叫了起来，“看见这凹进去的印儿吗？那就是水！”接着她又加了两句，“这儿那么疼，太难受了，这都是擦那些地板闹的，斯蒂芬小姐，俺不该去擦那些地板的。”

斯蒂芬很认真地说：“我真希望，是我得了病——我希望我得了你那个膝盖骨囊炎，柯汀丝，你就不用受罪了，我愿意替你受这可怕的伤痛，就像耶稣为了有罪的人受伤害一样。我要是拼命祈祷，难道就没有可能，我可以得这种病吗？要不，我要是用我的膝盖和你的膝盖来回蹭呢？”

“主保佑你！”柯汀丝笑了，“这可不像麻疹；不，斯蒂芬小姐，这是擦那些地板引起的。”

那天晚上，斯蒂芬变得闷闷不乐，于是她拿起一本《儿童圣经故事》，仔细看耶稣钉在十字架上那幅画，她觉得，她懂得他了。她以前感到困惑，理解不了他，因为她怕疼痛——她在花园里不小心砂砾擦破了小腿上的皮时，很难强忍住不流眼泪——可是耶稣呢，他本来可以把所有那些天使召来，却宁愿自己去为有罪的人受苦！啊，是的，她从前觉得他很奇怪，现在她懂得他了。

上床的时候，她母亲来听她作祷告，这是当时的风俗习